

國立成功大學辦理

115 年度高中雙語實驗班教師專業發展計劃

壹、依據：教育部115年4月13日召開之115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在職教師雙語教學增能學分班」開班協調會議決議辦理。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 二、承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外語中心、師資培育中心
- 三、開課單位：國立成功大學外語中心

參、開課班次：2班

肆、學分數：6學分（108小時）+回流課程（6小時）

課程名稱	學分數/時數
雙語 EMI 專業知能	3 學分
雙語 EMI 全球在地教學鏈接	2.5 學分
雙語 EMI 教學檢核	0.5 學分
回流課程	6 小時

伍、開班特色：

- 一、課程為複合式線上課程，學員可體驗不同的學習環境並熟悉遠距教學軟體操作，並彙整學習資源及反饋，將培訓成果最大化。
- 二、三階段漸進式課程主題架構。第一階段課程使學員認識雙語教學理論與實務，提升英語授課能力；第二階段課程深化第一階段課程雙語 EMI 教學相關知能，並連結國際雙語教學及在地雙語實踐與反思，與本國在地化 EMI 教學接軌；第三階段課程進行教學演示觀議課、教學回饋與反思，提升教學效能。
- 三、課程為雙講師授課模式，雙講師依據自己的學術專長融合多年教學現場的經驗，就課程主題進行授課，達到相輔相成的教學成效。

四、課程透過 AI、跨語言及多模態等教學策略提升學員的專業能力及自信，協助學員教師發展後設語言意識和多元讀寫能力，成為學生的雙語榜樣。

五、團隊邀請本地和國際雙語教育專家偕同授課，學員教師獲得國際視野，培養雙語教學的專業知能，了解如何因應當地需求調整教學設計。

六、6 小時回流課程將傳授雙語新知及 AI 最新輔助工具，以及提供學員對話、共議的機會，共同解決教學現場的問題，並邀請 1~2 位國際講師進行對話討論，了解他國雙語教學現況。

七、課程採用導師制度，導師全程陪伴學員，並在課堂中建立班級社群，鼓勵學員不畏懼於分享及呈現他們的學習過程，提升學員信心。

陸、招生對象：（依以下順序錄取，目前暫不開放曾修畢本學分班之學員再次參與）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核定薦送名單：參與 115 學年度國教署辦理之補助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具高級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之在職專任教師或 3 個月以上代理教師、代課及兼任教師。

二、若有餘額由本校自行招生，開放未來有意願辦理雙語實驗班計畫之學校教師組隊參訓：

第一順位	具高級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及 CEFR B1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通過證明之在職專任教師。
第二順位	具高級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之在職專任教師。
第三順位	具高級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及 CEFR B1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通過證明之 3 個月以上代理、代課及兼任教師。
第四順位	具高級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之 3 個月以上代理、代課及兼任教師。

柒、招收人數：每班招收30人。

捌、招生報名方式：

一、依教育部提供國教署所提出之需求薦送名單，依序通知名單上教師檢送相關報名資料以完成報名。若有餘額，則由本校自行招收符合資格之教師參加，並將相關招生訊息函知鄰近縣市政府，以利其轉知所屬學校教師自行報名。

二、報名所需資料如下：

1. 報名表正本（需加蓋學校印信）。
2. 當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之在職證明書或聘書影本。
3. 高級中等學校之合格教師證書影本。
4. CEFR B1 等級（至少應通過聽、讀）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通過證明，或 CEFR B2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通過證明。（若無證明文件，則不須提供）

三、錄取公告：本校將於 115 年 6 月 22 日前，於本校網站外語中心之網站

（網址：<https://flc.ncku.edu.tw/>）公告錄取名單，並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通知及報到須知至錄取學員之個人電子信箱。

四、報到：錄取學員未於本校指定期限前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開課資訊

- 開課起訖：115 年 7 月至 116 年 6 月
- 教學方式：線上複合式課程
- 上課時間：(本校保留調整之權利，請留意通知)

上課階段與時數	上課時間
第一階段（54 小時）	第一班，STEM 班： 115/07/15-24，07/19 不上課。 1 天 6 小時（9:00~16:00），共 9 天。 ※每日 8：00~9：00 為報到時間+導師時間，16:00~17:00 為導師時間
	第二班，Non-STEM 班： 115/08/11-21，08/15-16 不上課。 1 天 6 小時（9:00~16:00），共 9 天。 ※每日 8：00~9：00 為報到時間+導師時間，16:00~17:00 為導師時間
第二階段（45 小時）	115/09-12（15 週，每週 3 小時）
第三階段（9 小時）	116/01-02
回流課程（6 小時）	116/05-06

（STEM 意指數理自然科技領域，Non-STEM 意指人文社會藝能領域。）

- 主要授課講師：（按授課次序排列）
- 鄒文莉，國立成功大學外文系教授兼華語中心主任

- 林律君，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英語教學所副教授兼國際高教培訓暨認證中心主任
- 高實玫，國立成功大學外文系教授
- 蘇承芳，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系助理教授
- 陳慧琴，國立成功大學外語中心副教授
- 林含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應用英文系副教授
- 高郁婷，國立成功大學外文系副教授兼外語中心主任
- 李敏瑜，長榮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副教授暨博雅教育學部主任

● **班級導師：**

- 林律君，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英語教學所副教授兼國際高教培訓暨認證中心主任
- 蘇承芳，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系助理教授
- 李敏瑜，長榮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副教授暨博雅教育學部主任

● **課程內容(學分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

課程名稱	授課內容	說明
第一階段 雙語 EMI 專業知能 (3 學分)	(1) 語言行為 Languageing • AI/數位提升語言辨識度及教學理解度 • 授課語言：標示語、簡化語言、口語使用 • 互動語言目標、方法及實踐 • 跨語言溝通策略 (2) 教學方法 Pedagogy • 反向課程設計及雙語 EMI 課程講授 ODIR 流程 • 高中雙語教案設計與認知導向學習任務設計 • 多模態教學策略 • 教學簡報及學習單設計 • 高中雙語教學課例分析 (3) 微型教學檢核與回饋 Microteaching • 分科小組微型教學共備、演示、觀議課與回饋	9 天 54 小時，每天 皆有小組討論與實 作一同步

第二階段 雙語 EMI 全球 在地教學鏈接 (2.5 學分)	(1) 國際學者雙語教育主題課程及教學實例影片 (2) 學員分享學校雙語推動與環境建置、雙語教學教案及實踐 (3) 國內高中、大學 EMI 教學實例分析與討論	教學實例分析與回饋 45 小時－複合式
第三階段 雙語 EMI 教學檢核 (0.5 學分)	(1) 跨組演示、檢核與回饋 (2) 個人微型教學檢核回饋與總結評量	9 小時－同步
回流課程	於上述課程結束後，邀請學分班講師協助學員釐清對於課程規劃或教學上之疑問；並同時邀請國外專家學者同步於線上回覆學員對雙語教育的問題。	6 小時－同步

● 相關規定

一、出缺席規定：

1. 第一階段課程請假時數不得高於 9 小時，且開課日及最終日之微型教學不得缺席；第二階段課程請假時數不得高於 6 小時；第三階段課程請假時數不得高於 3 小時，且通過教學評量項目。
2. 請假時請填寫請假單(公假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佐證)，證明文件之資料由本校外語中心留存。

二、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條件：

1. 具備 CEFR B2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聽、說、讀、寫）通過證明者，修畢課程後，得依本學分班第三階段「教案設計與發表」之科目，申請於該科教師證書上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
2. 未具備 CEFR B2 等級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聽、說、讀、寫）通過證明者，於修畢課程後僅由開班師培大學核發學分證明書，需於 5 年內(1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 CEFR B2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聽、說、讀、寫）通過證明，始得依本學分班第三階段「教案設計與發表」之科目，申請於該科教師證書上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

3. 另鑑於雙語教學之推動應朝向英文科（英語專長）教師與學科教師共同備課之模式實施，爰英文科（英語專長）教師於第三階段「教案設計與發表」得演示共備之學科，並於通過評量後，於該演示科目（倘當下有該教師證書）或英文科（英語專長）教師證書上「擇一」申請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

三、其他

1. 所繳報名資料如有偽造或不實者，除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2. 課程相關事項皆會以 email 通知，請務必留意。
3. 本校保留課程調整之權利。
4. 其他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